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第八一一期　　司法周刊　　（第四版）

司法院人事評議委員會通過 部分觀護人與公證人 依志願調整服務法院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於一月十五日舉行八十六年第一次人事評議委員會會議，其中通過依志願調整部分觀護人、公證人服務法院一案如下：

1.彰化地院主任觀護人許文生調派為花蓮地院主任觀護人。2.南投地院主任觀護人王以凡調派為苗栗地院觀護人。3.花蓮地院主任觀護人鍾江水調派為臺東地院主任觀護人。4.臺中地院觀護人吳文亭調派為新竹地院觀護人。5.高雄地院觀護人李自強調派為臺東地院觀護人。6.苗栗地院觀護人陳貞夙調派為高雄地院觀護人。7.臺中地院觀護人陳雲岩調派為苗栗地院觀護人。8.新竹地院觀護人魏建忠調派為花蓮地院觀護人。9.臺中地院觀護人楊麗環調派為屏東地院觀護人。10.臺東地院觀護人鄭惠佳二員調派為臺北地院公證人。11.高雄地院觀護人黃蘭雅調派為板橋地院公證人。12.雲林地院觀護人張秀娟調派為彰化地院公證人。13.澎湖地院觀護人王澤炳調派為屏東地院公證人。14.臺東地院公證人薛嘉珩、宜蘭地院公證人許錫星、胡天賜二員調派為苗栗地院公證人。15.彰化地院公證人趙原孫調派為桃園地院公證人。16.臺北地院公證人吳婉泠調派為士林地院公證人。17.臺北地院公證人盧榮輝調派為臺北地院公證人。

中華民國女法官協會 1月25日開會員大會 改選理監事及修改章程等事宜

【本刊臺北訊】中華民國女法官協會定於本年（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五日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最高法院大禮堂（臺北市長沙街一段六號七樓）舉行本年度第一次會員大會，並改選理監事及理事長。查該會於八十四年一月正式宣告成立，為國際女法官協會之創始會員。第一屆理監事及理事長之任期，茲已屆滿，依據章程必須改選，以達交替之目的。此次大會，除討論本年度工作計劃及明年（一九九八年）出席國際女法官協會在加拿大渥太華舉行之第四屆大會外，並將討論修改章程，完成選舉。據悉：會後尚有餘興節目，備有獎品，人人有獎云云。

刑事上訴理由書之建構

●本書蒐集有關「判決違背法令」之實務見解，分門別類，幫你快速有效撰寫刑事上訴理由書。
●全書十五章，約三百八十頁。八十六年二月底出書。
訂價：四百元整，預約三百五十元
郵政劃撥帳號：二二一〇〇五三四
戶名：汪紹銘

【本刊高雄訊】高雄地區司法機關為慶祝第五十二屆司法節，于當天上午十時，假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五樓大禮堂舉行慶祝大會，出席人員計高雄地區司法機關首長及同仁代表二百餘人。

本屆慶祝大會輪由高雄地方法院主辦，該院呂院長潮澤輪值大會主席。主席致詞首先向全體司法同仁恭賀佳節及向全題受表揚之受獎人表示敬佩與祝賀。接着闡明司法節之意義並強調面對外界關切司法風紀或審判公平方面，均能審慎查究虛心檢討，南部司法絕對有雅量接納善意建言，力圖革新更求進步。最後勗勉全體同仁體認司法為全民服務的本質，從民主與便民的角度，加速暢通管道反映意見、簡化程序便捷效率、提昇裁判品質、善盡審愼明斷、嚴正執法的重任，使得今後司法更增廉能而充滿希望。

慶祝大會最後壓軸為請各機關首長頒獎受表揚人員獎牌、獎狀，於十一時許在熱烈的頒獎掌聲與音樂中圓滿結束。（輝）

【又訊】高雄地院於一月十一日司法節當天上午十時，舉辦慶祝司法節集團公證結婚，在公證人證婚下順利完成終身大事，高雄地方法院並致贈每對新人一份精美實用之高級禮品，表示慶賀之意，每對新人均喜上眉梢，極為高興。（輝）

【本刊臺南訊】臺南地區司法機關於本（一）月十一日上午十時，假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大禮堂舉行慶祝司法節大會，除臺南地區院、檢、監所、調查站等單位首長、同仁代表參加外，並邀請臺南縣、市警察局長、臺南律師公會常務理、監事等貴賓觀禮。

大會主席由臺南高分檢李檢察長光清擔任，會中，除宣讀總統訓詞外，並由主席及臺南律師公會陳理事長昭雄分別致詞，會中並表揚資深績優司法人員、榮譽觀護人、榮譽教誨師、鄉、鎮、區調解委員會、委員、秘書等，以獎勵彼等對司法之貢獻。（振）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區司法機關為慶祝第五十二屆司法節，於元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假臺中司法大廈七樓大禮堂舉行聯合慶祝大會，由臺中高分院張院長信雄擔任主席。

典禮首先頒獎表揚各機關資深績優司法人員、優良管教人員、榮譽調解人、榮譽觀護人等，以獎勵其對司法工作之貢獻。

主席張院長致詞時稱：慶祝司法節一方面紀念國家司法權的獨立，一方面也應趁此機會檢討過去一年來之工作得失，以作為將來進步之借鏡。期盼未來經大家的努力，能呈現一個清廉公正有效率、為人民所信賴的司法風貌。

接著由臺中高分檢黃檢察長勤鎮以「再接再厲，求新求進」為題，作專題演講；黃檢察長稱：政府近年來大力推動經濟革新，不僅創造經濟奇蹟，也創造政治奇蹟；但民衆的道德觀念、守法精神却未相對提升，價值觀念扭曲、造成社會亂象與治安的威脅，影響社會安定和政治發展。乃提出三點與大家共勉：㈠提升司法之公信力，司法革新雖有成效，民衆仍有許多不滿，止謗莫如自修，應虛心檢討加以改進，操守要清廉、執法要公正，提升辦案品質及工作效率，一切行事應為民著想。㈡加強肅貪工作，院、檢、調、政風人員應積極聯繫合作以改善政風。㈢加強掃黑維護治安工作，加速推動司法革新，提升工作績效，期能得到民衆更多的信賴，讓國家法治建設邁入一新紀元。（鈺）

【本刊員林訊】彰化地區司法機關於一月十一日上午十時假彰化地院三樓大禮堂舉行慶祝司法節大會，由彰化地院黃院長一鑫擔任主席，縣內多位機關首長及榮譽觀護人、各鄉鎮調解委員、律師、法醫師等代表參加盛會。

主席黃院長首先致詞表示對受獎人由衷的敬意，感謝他們在司法工作上無怨無悔的付出與奉獻，並提出兩點理念與大家共勉：一、提高司法公信力，要靠司法人員每一份子的努力，不論法官、書記官、錄事、庭務員均要有榮辱與共的觀念。不僅裁判書類品質要正確，也應讓當事人體會形成實質正義的過程，確實是公正無私，對當事人的基本尊嚴應給予尊重，以建立人民對司法的信心。二、重視生活倫理的提昇。司法人員之言行，應與其身分相當，不要忽略做為現代文明人應有的基本修養，不要忘忽工作上待人處世應有謙和禮貌的態度。只有司法人員的品質提昇，司法工作品質才可能提昇。

會中並表揚資深績優司法人員、榮譽觀護人、榮譽教誨師、法醫師、鄉鎮調解委員，慶祝活動簡單隆重。（妍）

【本刊花蓮訊】花蓮地院為慶祝第五十二屆司法節，特於八十六年一月十日上午十時假該院公證大樓禮堂舉行集團公證結婚。典禮由盧公證人榮輝主持，林院長大洋率黃庭長本仁、帥庭長嘉寶到場觀禮。

林院長致詞時表示，本次集團結婚計有十一對新人參加，是本院有史以來最盛大的一次，「百年修得共枕眠」新婚佳偶應珍惜新生活要相親相愛，並祝大家永浴愛河。旋由林院長暨王縣長分別頒贈紀念品，婚禮在隆重愉快氣氛中圓滿結束。（寶）

【本刊臺東訊】臺東地區十一個司法機關於元月十一日上午十時假臺東地方法院三樓大禮堂舉行慶祝大會，大會輪由臺東地檢署江檢察長明蒼主持，會中除闡明司法節由來及感謝各界人士平時對司法機關的協助外，並由臺東地院鍾院長耀光作專題演講，隨後頒發資深績優司法人員獎，表揚績優榮譽觀護人、義務法醫、調解業務績優單位人員、績優刑警、及臺東地區司法機關各類文康競賽優勝獎等，另外臺東地院於公證處為慶祝司法節特舉辦集團公證結婚，凡參加司法節集團結婚人員均獲得豐富的紀念品，增添司法節喜氣洋洋熱鬧氣氛，最後司法機關舉辦摸彩活動，得獎同仁個個笑逐顏開，皆大歡喜。（和）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區司法機關於元月十一日上午十時卅分假澎湖地院禮堂舉行慶祝司法節大會，由澎湖地院林院長堃儀擔任主席，與會來賓及司法同仁一百餘人參加，會中頒獎表揚資深績優榮譽觀護人、特約法醫師、調解委員及看守所優良管教人員等，接着林院長致詞，指出澎湖地區之司法風紀、裁判品質、檢調業務、監、所工作、便民服務、在全體司法同仁努力下，均有良好績效，期勉在司法革新的大環境中更應不落人後，繼續加強保障人民正當權益，提昇司法品質，因應時代的需要，以贏取民衆對司法之信賴。繼由顏檢察長大和以「淺談司法革新」專題演講，內容精闢，贏得熱烈掌聲，典禮簡單隆重。（陸）

欣逢五十二屆司法節 各地區慶祝活動實況

（上接第一版）

㈤修正羈押中被告之接見、通信、受授物件之禁止或扣押，須由法院行之，惟對於羈押處所之視察，仍由檢察官行之。

㈥縮短羈押之期間並減少延長羈押期間之次數。

㈦明定偵查中延長羈押期間，應由檢察官附具體理由，至遲於期間屆滿之五日前聲請法院裁定，法院應依第一百零一條訊問被告後，始得裁定延長羈押期間，以保障人權。

㈧明定法院裁定延長羈押期間，須及時使被告知悉，以符合憲法保障人身自由之意旨。

㈨明定審判中之羈押期間，自卷宗及證物送交法院之日起算，起訴或裁判後送交前之羈押期間，算入偵查中或原審法院羈押期間之規定。

五、撤銷羈押、停止羈押、再執行羈押及有關具保等規定：

㈠明定偵查中之撤銷羈押，應徵詢檢察官之意見。

㈡明定具保聲請停止羈押，應向法院為之，偵查中之具保停止羈押，應徵詢檢察官之意見，取消「商舖一出具保證書之規定。

㈢限制輕罪不得羈押及具保聲請停止羈押不得駁回之標準，由最重本刑為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專科罰金之罪，修正提高為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專科罰金之罪。

㈣明定偵查中發生再羈押之情形，由檢察官向法院聲請。

㈤明定檢察官命具保中被告逃匿時，亦得沒入保證金。

㈥明定被告受不起訴之處分者，視為撤銷羈押，檢察官應將被告釋放，並即陳報法院。

六、限制司法警察官不得解送及檢察官不得聲請羈押人犯之規定：

㈠明定被告未經拘提或逮捕者，檢察官訊問後，得命具保、責付或限制住居，不得聲請法院羈押。

㈡明定被告或犯罪嫌疑人未經拘提或逮捕者，不得解送。

七、簡化司法警察人員層級之規定：

簡化司法警察官、司法警察之分級，明確釐清其輔助偵查犯罪之職權。

八、裁判原本交付時限及宣示判決期限之修正規定：

㈠修正裁判原本交付時限。

㈡修正宣示判決期限。

同時，會中並配合通過刑事訴訟法施行法及提審法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將一併送立法院查照審議。

植根大法律資料庫視窗光碟
每月更新一次，全年十二次免費更新光碟機會
資料豐富　內容廣羅
關聯查詢　系統整合
提供法規令函判解關聯查詢，可輸入任何字元（全文檢索）或判例解釋文號，或作度區間，即可於幾秒鐘內查出資料。
瀏覽剪貼　隨心所欲
紹　承峰編著
個
著之編弓
，另一部
作者係專
之法學博
學副教授
及各論。
任何涉外
有系統之
附錄歷屆
參考。
公司出版
西路一段
181
1327382-0
帳戶

常照倫律師事務所
誠徵律師乙名
意者請洽：(〇四)三二一三二二四
台中市英才路四七〇巷十一號

宏鑑法律事務所誠聘
律師（含實習律師）
對處理涉外事件或智財權保護有興趣者尤佳
意者請備履歷及照片寄
台北市敦化北路二〇五號六樓六一〇室人事部收

海事商務法律事務所
誠徵 (一)律師 (二)實習律師
⊙諳英文者優先
歷照逕寄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77號6樓之1
或電洽：三八一六〇二七

法律事務所
合夥人徵求
管律代每望，。山
企法，希營業機鼓
的將務體元經事時市
新業稅一萬與創好路口
全事商為伍參開大雄一
個劃工融：職同失高華
一計、書股任共莫洽中
意區號（明
3樓C室 TEL:
(07)5836002

大陸法規精編　全書1952頁・定價1200元
◎本書將大陸現行法律精選匯編出版，包括：憲法及相關法規；民商法及相關法規；行政法及相關法規；民事訴訟法及相關法規；刑法及相關法規；刑事訴訟法及相關法規；經濟法及相關法規；涉台、港、澳法規等八大部分。以期對海峽兩岸促進交流。

親屬法新論　林菊枝著・定價450元
◎分緒論與本論二大部分，在本論各章節中，均詳細剖析現行法規定之內容，指摘各種制度上之缺失，介紹不同之外國立法例，從比較法上之觀點提出未來修正之建議。
◎於重要章節末，特加大陸法制之簡介，裨於法界瞭解彼岸之婚姻家庭制度，以便解決兩岸因交流而發生之婚姻家庭事件。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話／7055066　傳真／7066100
劃撥／0106895-3

房地產法律專家林永汀最新著作
公寓大廈實務手冊　定價四五〇元
停車位實務手冊　定價四二〇元
◉實例詳解，分類細密，是您深入了解公寓大廈及停車位法律事務的最佳參考。
★兩冊合購原價772元特惠價七八〇元！
劃撥：一七五二八〇九三・戶名：世潮出版有限公司・電話（〇二）二一八三二七七